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議會審定

高雄市總預算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主管

高雄市債務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編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5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6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7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9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10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1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12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	14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據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2 目及公共債務法第 11 條及 12 條規定，辦理債務還本及付息，加強債務管理，並發揮調劑及靈活市庫調度、增進理財效率之功能。

二、施政重點：

- (一)依「高雄市債務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在不增加高雄市政府原有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透過公開詢價作業向金融機構舉借或發行公債等方式籌措資金，供償還舊債或作舊債轉換為新債，並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轉換高利率債務為低利率債務，減輕債息負擔。
- (二)辦理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所編債務還本付息及相關費用之支付。
- (三)期經由「債務基金」之設置，注意利率走勢靈活財務調度，轉換高利率債務為低利率債務，減輕債息負擔。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高雄市政府財政局為主管機關，基金業務由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財政局相關科室，本於權責分工辦理。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依法定或約定之條件，籌措財源供償還債本之用，依據預算法第 4 條規定及參照中央基金分類原則，本基金屬性歸類為債務基金。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舉借債務收入—本基金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為應債務還本或轉換需要，得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發行公債或向金融機構舉借。本年度預計舉借債務收入 2,125 億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140 億元減少 15 億元，係因 106 年度辦理實質還本，致須舉新還舊債務減少。
- (二)債務事務費收入：普通基金撥入之市債手續費、印製、公告費等，本年度預計債務事務費收入 511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89 萬元增加 222 萬元，係因 108 年度預計發行公債增加發行手續費。
- (三)債務還本收入—普通基金撥入還本款項，本年度預計債務還本收入 37 億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37 億元無增減。
- (四)債務付息收入—普通基金撥入付息款項，本年度預計債務付息收入 21 億 1,16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1 億 1,392 萬 1 千元減少 226 萬元，係因付息費用減少，移編公債發行手續費。

二、基金用途：

(一)還本付息計畫：

- 1.債務還本支出一本基金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為應債務還本或轉換需要，得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發行公債或向金融機構舉借。本年度普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通基金撥入 37 億元、基金舉借 2,125 億元，辦理到期公債或金融機構借款償付，本年度債務還本支出 2,162 億元，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2,177 億元，減少 15 億元，主因 106 年度辦理實質還本，致須舉新還舊債務減少。

2. 債務事務費支出—發行公債、登錄及還本付息等手續費，本年度預計支出 511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289 萬元增加 222 萬元，係因 108 年度預計發行公債增加發行手續費所致。

3. 債務付息支出—辦理支付舉新還舊貸款、賒借收入、短期借款等利息費用，本年度預計支出 21 億 1,16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21 億 1,392 萬 1 千元減少 226 萬元，係因移編公債發行手續費。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債務還本付息等業務一般行政支出 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預算數 2,183 億 1,677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98 億 1,681 萬 1 千元，減少 15 億 4 萬元，約 0.68%，主要係舉借債務收入減少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預算數 2,183 億 1,685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98 億 1,689 萬 9 千元，減少 15 億 4 萬元，約 0.68%，主要係債務還本支出減少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8 萬 8 千元無增減，將移用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8 萬 8 千元支應。

三、補辦預算事項：

無。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一)基金來源決算數 2,051 億 5,205 萬 8 千元，其中舉借債務收入 2,003 億 7,871 萬 9 千元、債務事務費收入 722 萬 9 千元、債務還本收入 35 億 4,999 萬 1 千元、債務付息收入 12 億 1,611 萬 9 千元。

(二)基金用途決算數 2,051 億 5,208 萬 8 千元，其中債務還本支出 2,039 億 2,872 萬 5 千元，債務事務費支出 722 萬 9 千元、債務付息支出 12 億 1,611 萬 9 千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萬 5 千元。

(三)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短絀 3 萬元，較預算數短絀 8 萬 8 千元，減少 5 萬 8 千元，約 65.91%，係因擲節一般行政支出費用所致。

二、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1,161 億 4,084 萬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數 1,116 億 2,357 萬元，執行率 96.11%。

(二)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1,161 億 4,088 萬 6 千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數 1,110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億 8,489 萬元，執行率 95.65%。

(三)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短絀 4 萬 6 千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數賸餘 5 億 3,868 萬元。

伍、其他：無。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205,152,058	基金來源	218,316,771	219,816,811	-1,500,040
205,152,058	債務收入	218,316,771	219,816,811	-1,500,040
200,378,719	舉借債務收入	212,500,000	214,000,000	-1,500,000
7,229	債務事務費收入	5,110	2,890	2,220
3,549,991	債務還本收入	3,700,000	3,700,000	-
1,216,119	債務付息收入	2,111,661	2,113,921	-2,260
205,152,088	基金用途	218,316,859	219,816,899	-1,500,040
205,152,073	還本付息計畫	218,316,771	219,816,811	-1,500,040
1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8	88	-
-30	本期賸餘(短絀)	-88	-88	-
797,962	期初基金餘額	797,844	797,874	-30
-	解繳公庫	-	-	-
797,932	期末基金餘額	797,756	797,786	-30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政府債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88	
調整非現金項目	-88,04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88,04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8,13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88,1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6,4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98,350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政府債務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債務收入		-	-	218,316,771	
舉借債務收入	年	1	212,500,000,000.00	212,500,000	本基金自治條例第4條規定，為應債務還本或轉換需要，得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發行公債或向金融機構舉借。本項舉借係以舉借新債償還舊債方式辦理，且續借貸款案雖無資金進出，仍均計入收入。另將視市場利率情況發行公債。
債務事務費收入	年	1	5,110,000.00	5,110	普通基金撥入之市債手續費、印製、公告費，發行成本3,500千元，還本付息手續費1,610千元。
債務還本收入	年	1	3,700,000,000.00	3,700,000	普通基金撥入還本款項37億元。
債務付息收入	年	1	2,111,661,000.00	2,111,661	普通基金撥入付息款項。
總 計				218,316,771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05,152,073	還本付息計畫	218,316,771	219,816,811	
203,928,725	債務還本支出	216,200,000	217,700,000	
203,928,72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6,200,000	217,700,000	
203,928,725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6,200,000	217,700,000	
203,928,725	債務還本	216,200,000	217,700,000	1.本基金自治條例第4條規定，為應債務還本或轉換需要，得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發行公債或向金融機構舉借。 2.續借貸款案雖無資金進出，仍均計入支出。 3.本年度普通基金撥入37億元、基金舉借2,125億元，辦理現有金融機構負債之償還。
7,229	債務事務費支出	5,110	2,890	
4	服務費用	-	40	
-	旅運費	-	20	
-	國內旅費	-	20	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委員出席交通費。
4	專業服務費	-	20	
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20	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7,22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110	2,850	
7,225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110	2,850	
-	債券發行成本	3,500	-	債券發行成本。
7,225	債券手續費	1,610	2,850	公債還本付息手續費。
1,216,119	債務付息支出	2,111,661	2,113,921	
1,216,11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11,661	2,113,921	
1,216,119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11,661	2,113,921	
1,216,119	債務利息	2,111,661	2,113,921	支付舉新還舊貸款、賒借收入、短期借款及建設公債利息等利息費用。
1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8	88	
-	用人費用	20	20	趕辦業務加班費。
-	超時工作報酬	20	20	
-	加班費	20	20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政府債務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4	服務費用	56	56	
-	旅運費	24	24	
-	國內旅費	24	24	洽辦公務及出席會議等旅費。
1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	32	
14	印刷及裝訂費	32	32	預決算書及各項帳簿表冊印製費。預決算書及各項帳簿表冊印製費。
-	材料及用品費	8	8	
-	用品消耗	8	8	
-	辦公(事務)用品	8	8	文具用品業務參考書籍及其他消耗品。
1	其他	4	4	
1	其他支出	4	4	
1	其他	4	4	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外賓之茶水及餐點等費用。
205,152,088	總 計	218,316,859	219,816,899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還本付息計畫	年	218,316,771,000.00	1	218,316,771	
債務還本支出	年	216,200,000,000.00	1	216,200,000	因每家行庫借款金額及利率皆不相等，另公債發行等政策因素致無法列示單位成本分析。
債務事務費支出	年	5,110,000.00	1	5,110	公債發行政策因素不確定，故無法計算單位成本。
債務付息支出	年	2,111,661,000.00	1	2,111,661	因每家行庫借款金額、期間不等，利率浮動不定，故無法列示單位成本分析。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年	88,000.00	1	88	綜合性行政業務、故無法計算單位成本。
合計				218,316,859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8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7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513,270	資產	898,350	986,487	-88,137
1,513,270	流動資產	898,350	986,487	-88,137
1,513,270	現金	898,350	986,487	-88,137
1,513,270	銀行存款	898,350	986,487	-88,137
1,513,270	資產總額	898,350	986,487	-88,137
715,338	負債	100,594	188,643	-88,049
715,338	流動負債	100,594	188,643	-88,049
715,338	應付款項	100,594	188,643	-88,049
853	應付費用	594	293	301
440,568	應付利息	100,000	188,350	-88,350
273,917	其他應付款	-	-	-
797,932	基金餘額	797,756	797,844	-88
797,932	基金餘額	797,756	797,844	-88
797,932	基金餘額	797,756	797,844	-88
797,932	累積餘額	797,756	797,844	-88
1,513,27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898,350	986,487	-88,137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債務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還本付息計畫	年	1	218,316,771,000.00	218,316,771	
上年度預算數					
還本付息計畫	年	1	219,816,811,000.00	219,816,811	本年度整併債務還本支出、債務付息支出及債務事務費支出為還本付息計畫。
前年度決算數					
債務還本支出	年	1	203,928,725,000.00	203,928,725	
債務付息支出	年	1	1,216,118,602.00	1,216,119	
105年度決算數					
債務還本支出	年	1	180,810,798,000.00	180,810,798	
債務付息支出	年	1	1,305,224,000.00	1,305,224	
104年度決算數					
債務還本支出	年	1	175,083,614,000.00	175,083,614	
債務付息支出	年	1	1,704,103,000.00	1,704,103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20	-	-	-	-
正式人員	-	-	20	-	-	-	-
合 計	-	-	20	-	-	-	-

府財政局

務基金

彙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遺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 人員 費用	總 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	-	-	-	-	-	-	20	-	20	
-	-	-	-	-	-	-	20	-	20	
-	-	-	-	-	-	-	20	-	20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		
			合計	還本付息計畫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0 用人費用	20	-	20
		20 超時工作報酬	20	-	20
		20 加班費	20	-	20
18		96 服務費用	56	-	56
		44 旅運費	24	-	24
		44 國內旅費	24	-	24
14		3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	-	32
14		32 印刷及裝訂費	32	-	32
4		20 專業服務費	-	-	-
4		2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	-
		8 材料及用品費	8	-	8
		8 用品消耗	8	-	8
		8 辦公(事務)用品	8	-	8
205,152,069	219,816,77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8,316,771	218,316,771	-
205,152,069	219,816,771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18,316,771	218,316,771	-
203,928,725	217,700,000	債務還本	216,200,000	216,200,000	-
-	-	債券發行成本	3,500	3,500	-
1,216,119	2,113,921	債務利息	2,111,661	2,111,661	-
7,225	2,850	債券手續費	1,610	1,610	-
1		4 其他	4	-	4
1		4 其他支出	4	-	4
1		4 其他	4	-	4
205,152,088	219,816,899	合計	218,316,859	218,316,771	88

